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回购的

### 合法合规性意见

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用科技”或“公司”），证券简称为爱用科技，证券代码为 836858，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根据《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以下简称“《回购股份方案》”），爱用科技拟通过要约交易方式，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爱用科技的主办券商，负责爱用科技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的持续督导工作。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实施细则》”），海通证券对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其申请股份回购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出具如下意见：

#### 一、关于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的意见

##### （一）公司股票挂牌时间已满 12 个月

经核查，爱用科技 2016 年 4 月 22 日挂牌，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公司股票挂牌满 12 个月”的规定。

##### （二）股份回购后，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为 270,268,980.27 元，其中流动资产 257,766,615.72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为 259,375,323.75 元，资产负债率为 4.03%，货币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保本理财余额为 143,998,125.90 元。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下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为 255,834,628.43 元，其中流动资产 246,660,929.04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46,869,543.30 元；资产负债率为 3.50%，货币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保本理财余额为

133,287,657.37 元。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处于较低水平，自有资金充沛。

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81,000,000.00元，假设回购资金全部使用完毕，按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数据进行测算，占公司总资产、流动资产、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9.97%、31.42%、31.23%，回购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76%；按照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数据进行测算，占公司总资产、流动资产、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31.66%、32.84%、32.81%，回购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13%。公司资本结构稳定，自有资金充沛，偿债能力良好，本次股票回购不会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公司实施本次股份回购预计不会对挂牌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股份回购后爱用科技仍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第十一条第二款“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规定。

### （三）股份回购方式符合规定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目前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本次要约回购价格为固定价格 9.00 元/股，公司拟采用要约回购方式面向全体股东回购部分公司股份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以现金方式支付要约回购股份的价款，符合《回购实施细则》中第三十九条“挂牌公司实施要约回购，应当公平对待公司所有股东”、第四十一条“要约回购应当以固定价格实施”、第四十二条“挂牌公司应当采用现金方式支付要约回购股份的价款”等相关规定。

### （四）关于回购价格、回购规模、回购资金安排和回购实施期限安排合理的说明

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价格、规模、回购资金安排和回购实施期限等情况安排如下：

#### 1、回购价格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决议日前 60 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交易均价为 4.94 元/股，本次回购股份价格（9.00 元/

股)未超过董事会决议前 60 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交易均价的 200%(9.88 元/股),符合《回购实施细则》中第四十一条“要约回购应当以固定价格实施,且符合本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及第十五条“竞价或做市方式回购的价格上限原则上不应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60 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交易均价的 200%”的规定。

## 2、回购规模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8,000,000 股,且不超过 9,000,000 股,占回购前总股本比例为 21.02%-23.65%,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81,000,000.00 元,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第十四条“挂牌公司应当合理安排回购规模和回购资金,并在回购方案中明确拟回购股份数量或者资金总额的上下限,且下限不得低于上限的 50%”的规定。

## 3、回购资金安排

本次回购股票所需资金总额不超过 81,000,000.00 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为准,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4、回购实施期限

根据公司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第十九条“竞价或做市方式回购的实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如须)通过回购股份决议之日起算”、第四十条“挂牌公司实施要约回购,应当符合本细则第十一条、第十九条”的规定。

本次股份回购的要约期限自要约公告披露的次一转让日起 30 个自然日,公司回购股份的要约期限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第四十条第二款“要约回购的要约期限不得少于 30 个自然日,并不得超过 60 个自然日”。

综上所述,爱用科技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 二、本次回购股份的必要性的意见

## (一) 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所回购的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二）股价情况与公司价值分析

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60 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内，公司股票成交量（不含大宗交易）298 股，交易均价为 4.94 元/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前述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2,830,276.14 元、77,939,284.65 元及 34,928,394.97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1,537,812.19 元、20,563,655.92 元及 7,494,400.77 元。

公司业务规模相对稳定，但是经营业绩存在波动。在此背景下，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能够有效地提升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体现公司合理价值，同时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爱用科技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有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提振市场信心，本次回购股份具备必要性。

## 三、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合理性的意见

### （一）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情况

目前，公司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 60 个交易日交易均价为 4.94 元/股，成交量（不含大宗交易）为 298 股，成交金额（不含大宗交易）为 1,472.00 元。公司二级市场盘内交易不活跃，未形成盘内连续交易，因此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盘内交易价格参考意义较小。

### （二）公司股票前期发行价格及权益分派情况

1、公司自挂牌以来，共实施过两次股票发行：

(1)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和 2017 年 2 月 10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100,000 股，其中限售条件 7,500 股，无限售条件 92,5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2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无限售条件股份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和 2020 年 9 月 23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司采用定向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612,5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4.1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8,000,000.00 万元，新增股份将于 2021 年 04 月 22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公司自第一次定向发行完成之日起至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期间，实施过四次权益分派：

(1) 2017年7月3日，公司实施了2017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1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5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0股。

(2) 2018年9月6日，公司实施了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30,4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42036元人民币现金。

(3) 2023年5月15日，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38,062,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627257元人民币现金。

(4) 2024年6月27日，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38,062,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254515元人民币现金。

考虑上述四次权益分派的影响，除权除息后，第一次定向发行股票的价格约为12.84元/股，第二次定向发行股票的价格约为13.40元/股。

鉴于本次回购与前次发行股票时间间隔较长，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状况、企业自身经营情况、证券市场状况均发生了较大变化，因此公司前期股票发行价格参考意义较小。

### (三) 公司每股净资产价格

根据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6.81 元/股及 6.49 元/股。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流动资金及每股净资产的基础上，本次回购价格为 9.00 元/股，该价格高于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每股净资产。

（四）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1 软件开发—6513 应用软件开发”。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每股市价、每股收益、市盈率、每股净资产及市净率情况如下：

| 证券代码      | 证券名称  | 每股市价<br>(元) | 每股收益<br>(元) | 市盈率     | 每股净资产<br>(元) | 市净率  |
|-----------|-------|-------------|-------------|---------|--------------|------|
| 833694.NQ | 新道科技  | 3.15        | -0.01       | -315.00 | 1.89         | 1.67 |
| 430375.NQ | 星立方   | 2.95        | -0.02       | -147.50 | 4.14         | 0.71 |
| 430356.NQ | 雷腾软件  | 1.72        | -0.12       | -14.33  | 4.12         | 0.42 |
| 831546.NQ | 美林数据  | 2.96        | -0.23       | -12.87  | 2.63         | 1.13 |
| 430238.NQ | 普华科技  | 4.01        | -0.42       | -9.55   | 2.88         | 1.39 |
| 430208.NQ | 优炫软件  | 0.95        | -0.23       | -4.13   | 0.83         | 1.14 |
| 430021.NQ | 海鑫科金  | 0.95        | -0.28       | -3.39   | 2.34         | 0.41 |
| 430051.NQ | 九 恒 星 | 0.58        | -0.18       | -3.22   | 1.88         | 0.31 |
| 430578.NQ | 差旅技术  | 0.30        | 0.13        | 2.31    | 1.87         | 0.16 |
| 832318.NQ | 广通股份  | 3.42        | 0.08        | 42.75   | 1.65         | 2.07 |
| 873626.NQ | 启源软件  | 3.71        | 0.08        | 46.38   | 1.72         | 2.16 |
| 833815.NQ | 嘉友互联  | 0.77        | 0.03        | 25.67   | 1.40         | 0.55 |
| 430316.NQ | 巨灵数科  | 3.88        | 0.11        | 35.27   | 1.45         | 2.68 |
| 430515.NQ | 麟龙股份  | 3.28        | 0.04        | 82.00   | 2.60         | 1.26 |
| 832327.NQ | 海颐软件  | 9.95        | 0.01        | 995.00  | 4.94         | 2.01 |

注：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 Choice 金融终端，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为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数据，公司市价为 2024 年 12 月 13 日收盘价格。市净率=每股市价/每股净资产。市盈率=每股市价/每股收益。

根据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6.49 元/股，本次公司回购价格为 9.00 元/股，对应的市净率为 1.38，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净率区间在 0.16 至 2.68 之间，平均市净率为 1.20。公司本次拟回购价格所对应的市净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市净率的波动区间范围内，较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应指标处于合理水平。

根据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为 0.20 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45，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盈率区间在-315 至 995 之间，平均市盈率为 47.96。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盈率波动范围较大，公司本次拟回购价格所对应的市盈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市盈率的波动区间范围内，其值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盈率的均值不存在重大偏离。

综上，本次回购定价综合参考股票交易价格、每股净资产、定向发行价格、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因素确定回购价格，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的规定。本次股份回购定价合理，差异在合理范围内，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可行性的意见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8,000,000 股，且不超过 9,000,000 股，占回购前总股本比例为 21.02%-23.65%。按照回购价 9.00 元/股测算，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81,000,000.00 元(含本数)，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资金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自有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总资产为 270,268,980.27 元，其中流动资产 257,766,615.72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为 259,375,323.75 元，资产负债率为 4.03%，货币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保本理财余额为 143,998,125.90 元。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为 255,834,628.43 元，其中流动资产 246,660,929.04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46,869,543.30 元；资产负债率为 3.50%，货币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保本理财余额为 133,287,657.37 元。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处于较低水平，自有资金充沛。

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81,000,000.00 元，假设回购资金全部使用完毕，按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数据进行测算，占公司总资产、流动资产、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9.97%、31.42%、31.23%，回购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76%；按照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数据进行测算，占公司总资产、流动资产、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31.66%、32.84%、32.81%，回购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13%。公司

资本结构稳定，自有资金充沛，偿债能力良好，本次股票回购不会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爱用科技目前经营状况稳定，不会因本次回购对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回购方案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具有可行性。

## **五、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是否可能触发降层情形及相关风险应对措施理性**

本次回购方案公告前，爱用科技系创新层挂牌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当创新层挂牌公司出现第十四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时，全国股转公司将其调整至基础层。本次回购完成后，预计爱用科技不会触发创新层降层情形，如触发上述情况，主办券商将及时督促公司办理调出创新层的相关事项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意见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发降层的有关情形。

## **六、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一）公司回购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果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将导致本次回购股份无法实施。

（二）主办券商已按照《回购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对爱用科技本次回购方案进行了核查，并提请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本次回购股份的后续操作，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主办券商于该项目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行为的情形，亦不存在未披露的聘请第三方行为的情形。根据公司出具的情况说明，挂牌公司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除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依法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之外的第三方行为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爱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回购的合法合规性意见》之盖章页）

